

一九八六年的作文竞赛

蓝 斌

耳旁。

到了一处急坡，李扬军仓促惊呼：“快下车，链条卡了。”我也叫起来：“你快刹车！”

被刹住的后轮陷入泥田，前轮举在半空。李扬军坐在泥地上，我被压在下面，陷入水中，黄黑色的泥浆灌进衣裳。李扬军打了四个喷嚏，我打了五个喷嚏，这才缓过神来。李扬军解释说车把转不动了。我们用力抽出脚，鞋没了，摸索一阵，各只找到一只。自行车还陷在泥中，李扬军使劲摇晃车把，我在下边推。柳树下有位大爷打趣道：“看，两个小兔崽子用自行车耙田。”

我们把车拖到路边，李扬军摆弄一阵说：“怪了，以往向后转动脚踏半圈就顺了，今天越转越不对。”一旁观察我们许久的大哥说：“你们要先往后再往前再往后，都是半圈，就接上了。”李扬军和我力气不够，大哥龇牙咧嘴踮几下，说：“好啦！”他皱皱眉头，“这车比我还老。”李扬军指指后面说，后轮没气了。大哥问我们去镇上干嘛，李扬军说考试，大哥叹了口气：“哎呀，我没有车帮你们。”李扬军泪团在眼内打转。我看看前方望望后方，对他说：“离镇上不远了，你先回去吧。”李扬军担心我的衣服浸湿了，我拍拍胸脯说：“大丈夫不拘小节，我脱光躲树背后，你们洗净拧干了我再穿上。”大哥与李扬军替我洗去衣上的浮泥，又龇牙咧嘴地拧干。李扬军说：“我们的鞋一样大，我那只你穿上。”太阳像火一样炙烤大地。李扬军搓掉双手干泥后不停地拭泪，“我只能帮到这了，你一定要考上。”

我甩起左手，跟随白云的脚步，一路过了一处独山脚、一片椿树林、一方绿水塘、一座石栏桥，穿过长长的街道，过了烧鸭摊、面粉摊、叉烧粉摊。前方有座刻着五角星的牌坊，再往里就是过去的乱坟岗，现今的镇中心小学。几只知了在榕树上“依依呀呀”歌唱，几位老师在树底“切切察察”闲聊。校长黑下脸：“怎么这时候才来，一身泥臭，你落坑里啦？”旁人忙劝说到了就好。一人把我引至一幢砖瓦房的二楼。校长在背后

说：“别看他长得不像样，他读过四大名著，写得一手标准小楷。”考场内，一位用粗框眼镜盖住白眉毛的姓戴的老师温和地说：“前面的人都来了，时间还长，好好考试。”字正腔圆的普通话清晰入耳，像淋过蜂蜜水的叉烧粉一样美好。

考场上，三十来号人在试卷上奋笔疾书，一篇篇作文在淡黄的纸上绵延。戴老师为我送来了额外的草稿纸、橡皮擦、墨水。他默默退到我身后，惊奇地观看我整洁的卷面与标致的正楷，走开后嘴里喃喃“真有意思”。

我经历了历史上最百无聊赖的暑假。我开始喜欢做梦，时而梦见我中了大奖，时而梦见我在考场上忘记署名，时而梦见一辆崭新的凤凰牌单车驮着我与李扬军，飞上湛蓝的天空。允许人类做梦或许是上苍最大的仁慈吧。

有时，我跟随爸爸到镇上赶集，两毛钱的汤圆或红糖水为平淡的暑假增添了惊喜。上街买青菜萝卜面条的戴老师偶尔出现在牌坊下，他总是对我们报以神秘而慈祥的微笑。我也曾经想，如果他是我的老师就好了。

那年的金秋终于来临，野外的玉米已经长得像手肘一样粗壮。新学期开启不到一周，学校传来了炮鸣的声音——我的作文荣获中南五省中小学作文竞赛特别奖。

我需要到县里领奖。校长命令我必须换上李扬军的白球鞋与白衬衫，尽管我因此变得更黑更瘦。因为县里准备在大礼堂召开全县教育工作大会，我将在会上接受副县长的颁奖。“必须穿着像样。”校长说。

副县长向我伸出宽大温厚的手，包住我瘦弱的左手，递上珍贵奖品——一杆双羊牌毛笔、一杆英雄牌钢笔、一杆三星牌铅笔，还有鲁迅的《故事新编》。他说：“是我特意买给你的，希望你成为一名作家！”

那是我人生中首次抵达县城。当时，忻城县的气派令我怀疑到了首府。1985年是国际和平年，联合国呼吁世界各国与联合国一起共同努力，捍卫和平、保障人类未来。进入宽敞整洁

的芝州，耳边播放着由郭峰、崔健、王虹、韦唯、李玲玉、付笛声等百位歌星联袂演唱的《让世界充满爱》，和平年纪念邮票被放大数十倍贴到邮政局门口进行宣传。领奖后的我尾随校长从县大礼堂到县招待所用餐，再从县招待所到县汽车站。我好奇地瞅着县城的楼房与楼房上的爬山虎，掰开手指头数了数，距离我到县城读高中还有六年时间。

每日往返一趟的客车载着我与校长返回镇上。凤凰牌自行车队领着我从镇上返回村里，班主任春风满面骑在最前头。路人纷纷聚来一睹我们的风采，他们用本地壮话说“真像样”“真像样”。

我被簇拥到二拐的粉摊前。二拐请路人帮忙，摆出十几碗叉烧粉，要请大家吃粉。二拐赚钱不容易，大家纷纷谦让，最后是我与班主任等几位一起坐下来。大家又推让：“大学生先吃。”吃完粉，我双眼含着泪，小声说：“我想给我奶奶带一碗，她快二十年没吃叉烧粉了。”二拐爽朗应下：“多带两碗吧，还有你爸你妈不是。”我爸三五步赶到街上，手里拎着叉烧粉乐呵呵的。那一夜星光灿烂，镇上与街上有不少好事者放了半晚上的鞭炮。

奶奶说二拐的粉真好吃，妈妈说还有蜂蜜的甜味，爸爸说这是他这辈子吃过最香的粉。三人舔干汤水，将二拐的海碗反复清洗干净。他们说不要小看缺少右腿的二拐，他头脑可聪明，会做生意的人都聪明。

后来，我考了所985大学，有了份稳定工作。每次想起一九八六年的那场考试，我仍不由得感慨万分。街上的叉烧粉店仍在，但二拐已经老了，进进出出的是一位“90后”女子。世界真的不一样了。



扫码聆听更多美文。

色彩斑斓

（李陶摄）



初冬，柔软的浅时光

许开斌

独有的味道。脚下的泥土松软，每走一步都能感受到大地的沉稳与厚实。阳光洒在田埂上，透出微弱的温暖，这里曾留下农夫们的足迹，他们匆匆的脚步、滴落的汗水，早已融入了这片土地。如今，收割后的宁静，想必是它的另一种深沉的诉说。田埂边上的枯草，在风中瑟瑟作响，仿佛讲述着遥远的故事。

举目远眺，远处一座座山峦也染上了初冬的色彩，宁静而壮美。一股淡淡的雾气萦绕在山腰，让山峦多了几分神秘和朦胧。山风带着初冬的微凉，掠过树林，发出萧萧的声响。这声音，是山峦的呼吸，是大自然的低语，在空旷中回荡。我站在山巅远望，看着群峰连绵、层峦叠嶂，那起伏的线条如同大地的脉博，沉稳而有力。远处的小村庄，在山峦的怀抱中若隐若现，炊烟袅袅升起，给这清冷的画面增添了一抹人间烟火的温暖。

初冬的清晨，象江的河水平静如镜，带着从容与淡定，不急不缓地流淌着。微风轻轻拂过，水面上撩起几缕若有若无的细纹。时间仿佛也因它而放慢了脚步。

河堤边上的一条长条椅，是忠实的守望者，

黄豆鱼仔炒春秋

陈德仁

味时才心满意足地眯起双眼暗暗回味。

这时，调侃的笑语和着鱼腥、石香，在男女老少间穿梭。家境好的不知道从哪里弄来几两糟泡酒，猜码声、争论声、叱骂声此起彼伏。尽管大家穿的是补丁裤，但乐得真诚、活得自在。此时，你言我语中曾有的隔阂，被含在嘴里的卵石磨蚀殆尽。

曾几何时，随便捞捞的涓涓溪流再难见鱼群自由自在地嬉戏。日渐稀少的溪水仿佛在述说环境的变迁，逆风狂卷似乎埋怨电鱼机的泛滥。人们在警醒于生态失调骤然亮起的红灯时，也促进了保护大自然的理性回归。

时光荏苒，如今人们再也不用去捡拾替代黄豆的无油无盐的石子，但那段真实的生活乐趣始

诗 歌

躬耕者

曾毓琳

你要找他，就去旷野里吧
 那里有绿色的山岗
 有清澈的溪水，在夕阳下流淌
 有金黄色的风，吹过旷野里的银杏林
 吹过沉甸甸的稻穗，还有粗壮的甘蔗
 它们将大地深处的苦难
 演变成了温饱和甜蜜

你要找他，就去旷野里吧
 他从来都是以躬耕者的形象
 与太阳和星月对话
 他最喜欢秧苗拔节生长的样子
 他的眼睛总是盯着暗夜中的微光
 他常常捕捉薄霜在草尖上奔走的声音
 那是他内心小小而又丰盈的欢喜

一生都在旷野里躬耕的人啊
 青春是他永远的印记
 不曾远去，也不会消逝

蔗海抒情

覃国钧

画卷迷人入眼帘，无边蔗海浪纤纤。
 勤劳汗水遂心愿，在望丰收信手签。
 歌袅袅，喜沾沾，金秋田野染霞烟。
 如歌道路多宽阔，奔向小康好运添。
 眺望心神更悦然，扬波蔗海画新鲜。
 拓宽致富腾飞路，振奋乡村幸福泉。
 歌阵阵，喜连连，蜜流土地漫香甜。
 三农好雨多滋润，万众高歌乐远绵。

家乡赞歌

刘顺志

一根甘蔗
 接受了太阳的光泽
 吸收了大地的营养
 融汇了蔗农的辛劳
 繁衍成茂密的蔗林
 在这神奇的地方
 掀起阵阵动人的蔗浪
 蔗浪是一曲乡村振兴的战歌
 是一幅描绘富足的彩图
 是蔗农欢愉的心声
 是壮乡美好的希望

开榨了
 沸腾了
 当收割机的鸣声隆隆地轰鸣
 当蔗农的砍刀刷刷地挥动
 汇成大丰收的交响曲
 洋溢在广阔的天空中
 成为最喜人的乐章
 那捆好的甘蔗堆成一座座小山
 那装满高糖料蔗的车子
 一辆接着一辆
 从各处的蔗地驶进当地的糖厂
 不会一会儿
 酿制成如雪的白糖
 源源地带往祖国的四面八方
 灌甜了神州的大地
 灌甜了亿万人的心房

人们齐声赞美你创造了这甜蜜的财富
 高歌你博大的爱心和不平凡的贡献
 给你美名——中国糖都
 来宾，我可爱的家乡
 你肩负着历史的重任
 再接再厉
 在新的时代里
 快马扬鞭
 奔向更加甜蜜的前方

终难以磨灭。

司空见惯的是，房车乐此不彼徜徉在山清水秀的百崖槽溪流边。清澈见底的鹅卵石映照湛蓝白云，悠然游弋的鱼群再现斑斓活泼的身影。红红绿绿的帐篷错落有致地散落在青山绿水间，人与景融合，构成了一幅和谐的山水田园画。

更多人慕名前来尝鲜，甩出钓竿，在阵阵欢呼雀跃中捧回几十条活蹦乱跳的河鱼。舀半碗溪水把黄豆浸泡透，炸至脆酥，加入慢火煎制的金黄鱼仔，放盐焖一会，整条溪谷都被那直钻鼻孔的鱼豆香充盈，引得肚子不由自主地“咕咕”作响。

老人说，鱼仔具有补钙、养眼明目、美容养颜的功效。在人们四处寻找“土货”的今天，出自国家4A级景区百崖大峡谷的鱼仔无疑是大自然的友情馈赠。

“银鱼戏金”是武宣东乡十大名菜之一，唾手可得的溪鱼配上金灿灿的黄豆，是招待宾客的一绝佳肴。有人如此称赞这一佐酒好料：“闻得鱼仔香，神仙也跳墙。”

成哥有喜

我来贺

原连辉

两周前，老家村里的成哥给我来电，刚一开口，我就知道他是多喝了两杯，因为语气过于粗犷豪爽。成哥埋怨我换了电话没告知他，害他辗转打听了一番，接着说我是他最好的兄弟，他儿子即将大婚，叮嘱我一定到场。挂完成哥的电话，我莫名感到高兴，成哥终于又要完成一项人生大事了。

成哥比我大几岁，说我是他最好的兄弟，还真不是随便说说。他和我一样，都喜欢看书、写作，我们也因此成了无话不谈的文友。

成哥是上世纪八十年代的高中生，我是上世纪九十年代的中专生，学历上是相当的。

在那个大学生被奉为天之骄子的年代，能考上大学的人凤毛麟角。当时，我们近千人的小村没出过一名大学生，成哥也没能例外，读完高中就回村务农了。但他养成了看书的习惯，经常看些文学作品，算个文艺青年。这在务农的村人看来，只是不能挣钱的消遣活动罢了，因此，成哥平日看书很是低调。

在农村，结婚成家对不少人而言是个大难事。成哥转眼成了一名大龄青年，无心在家安分劳动，喜欢到处去游玩。那个年代的青年，只要有一辆自行车，便能满世界疯跑。成哥南下北上，常去别村结交朋友，其目的有二：一是认识些志趣相投的兄弟，以后出门好办事；二是看看有没有合意的姑娘。他为人随和，有读书人气质，所到之处老少皆欢。

各村的花游历让成哥认识了好几位“有点希望的姑娘”，在那个没有电话手机的年代，这几位姑娘成了他通信的笔友。多年看书积累，写信这活计对成哥而言是一件乐事。他心仪其中一位象州姑娘，在信中表露了钟情之意，却迟迟等不来回信，很是难过。

成哥常说：“不管你追求的是什么事，在你下了大努力之后，总会有运气很旺的一个时段，抓住了就能逆天改命。”接近而立的那一年，成哥的运气很旺，相亲时与一位姑娘对上眼，没多久就拜堂成亲了。

成哥新婚不久，曾在信里表白过的那位象州姑娘，突然出现在小镇的集市上。她带着礼物，一路打听我们村怎么走、成哥家在哪里？当赶集的村妇问她是成哥什么人时，她红着脸不好意思回答。村妇心领神会，便告知她成哥在两个月前结婚了。姑娘听后宛如晴天霹雳，花容失色，眼泪不争气地往下掉。她本想掉头就走，但人已到此，说什么也得见上成哥一面。

成哥看到梨花带雨的象州姑娘突然到来，真不知该如何是好，只得热情招待，安慰姑娘说造化弄人。姑娘沉默不语，最后带着无尽的遗憾，恋恋不舍地走了。

在那个书信为媒、信息不畅的年代，不知造成了多少“迟来的告白”，成哥的遗憾故事，只是其中的个例。

时光飞逝，一转眼，成哥的儿子也结婚了。愿新一代的情侣佳人，在信息通达的大好条件下，都能寻见到“愿得一心人，白首不分离”的真爱。